

2.1.3.3 景观绿化

项目根据自身特点，整体规划景观绿化面积较小，主要为沿项目区外围主干道路与围墙之间和建筑四周布设了地面景观绿化，在建筑楼顶设计了屋顶绿化。景观绿化考虑植物生长特性和观赏价值的同时应综合考虑绿化位置，景观植物配置以“四季常青、三季有花”为基本原则，突出季相变化，春华秋实，夏荫冬雪，局部配置与其他季相植物相协调，随着季相变化，园内植物群落的变化也更丰富，更多层次。

地面绿化：在道路两侧采用不同的花木及园艺设计来表达不同的风格，体现各绿化空间的不同特色，提高不同分区的识别性。在绿化的配置上，车行主导路径以连续绿化为主，人行主导路径以简植花木为主，休息绿化带以双列乔木加间植花木为主，隔离性绿化强调其密实性，增强隔离效果，体现出对隐私的尊重和人文关怀。

屋顶绿化：结合项目整体可绿化面积较少的特点，主体工程在楼顶部分设计了屋顶绿化，屋顶绿化主要结合建筑物设计风格配置一些低矮的盆栽灌木、盆景和屋顶面的草皮铺植。

根据主体设计资料，景观绿化区占地面积 1.18hm^2 ，绿地率 25.01%。

2.1.3.4 供电系统

项目区周边电力资源丰富，由建设单位和电力公司协调，施工用电由施工现场北侧北二环路市政电网引至项目施工区，区内设置变配电所，可满足施工用电需求。

2.1.3.5 给水系统

(1) 给水

项目建成后场内供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直接供给，从项目区北侧北二环路引入一根 DN200mm 给水管网，管材采用 HDPE 双壁波纹排水管，在地块内形成环网，供地块内所有建筑物生活及消防用水。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在项目区内设置消火栓灭火系统，在各主要路口及主要建筑单体前沿道路一侧设置室外地上式消火栓，间距不大于 120m。在干管上两个阀门井之间消火栓的数量不宜超过 4 个。